

國立臺東高中傑出校友遴選辦法

112年10月18日行政會議通過

113年10月16日行政會議通過

113年10月30日主管會報通過

壹、目的：為東中在校學生樹立學習典範，特舉辦『表揚傑出校友』活動，無論是紮根於鄉土或是縱橫於世界之菁英，只要腳踏實地貢獻社會，就是東中人的精神。

貳、表揚類別：凡本校校友於下列各領域有傑出貢獻，均得被舉薦為傑出校友。

- 一、學術研究類：凡在學術領域學有專精，具有研究成果者。
- 二、創業成功類：凡在工商領域創業有成，對社會有貢獻者。
- 三、專業精湛類：凡在科學、醫學、藝術、技術、藝能等專業領域，出類拔萃者。
- 四、社會服務類：凡長期熱心社會公益，推動成果卓著者。
- 五、貢獻母校類：凡為母校出錢出力、無私奉獻，對本校有重大貢獻者。

※獲遴選為本校傑出校友，每人以一次為限。

參、表揚對象：

- 一、本校初中、高中畢業或曾就讀過本校初中部或高中職之學生。
- 二、未曾受刑事有罪判決罪刑確定者，如有不實將由本會撤銷資格。

肆、遴選方式：

- 一、推舉方式：由各界於今(113)11月25日前推薦本屆傑出校友名單給母校承辦單位彙整。
以 **word** 電子檔方式寄到 pttsh5101@gm.pttsh.ttct.edu.tw
莊豐銘主任收。(電子檔寄出後，請來電 089-322070 轉 5101 確認)

二、選拔方式：

- (一) 審查委員：十七人組成，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，教務主任、學生事務處主任、總務主任、圖書館主任、校友會理事長、家長會會長及顧問團團長為當然委員，另由校長聘請校友會代表四人、校內外資深教師三人及社會公正人士二人共同組成。本委員會之行政業務承辦由圖書館幹事兼任之。
- (二) 審查時間：113年11月27日(星期三)前完成審查工作，並確定該屆傑出校友名單。

伍、時間：本年度校慶運動會(113年12月21日)當日 08:30~13:30。

陸、地點：母校升旗台。

柒、活動內容：

- 一、於當年校慶期間邀請傑出校友親自返校接受表揚，頒發獎狀與獎座。
- 二、參觀母校校史館。
- 三、將具體事蹟刊登於校友會與母校網站、或相關紀念專刊中以示尊崇。
- 四、邀請傑出校友擔任講座，返校傳承，分享生涯規劃、奮鬥成功之路歷程，以砥礪學弟妹。
- 五、餐敘。

捌、經費概算：由本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
玖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東高中 113 年度 第 24 屆傑出校友資料表

被 推 薦 之 校 友 資 料	姓名：	民國____年初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(第____屆) 民國____年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(第____屆)
	現職單位：	職稱：
	住 址：	
	聯絡電話：	手機：
	e-mail：	
	推薦類別 (僅限一類，請勾選) ()學術研究類 ()創業成功類 ()專業精湛類 ()社會服務類 ()貢獻母校類	
學歷 (請敘明初中以上畢業年度及學校名稱)：		
經歷：(請優列 10 點)		
榮譽及傑出事蹟：(請優列 3 點)		
補充說明：(請優列 3 點)		
附註：本表請以 word 電子檔填妥後請寄到 pttsh5101@gm.pttsh.ttct.edu.tw，並請來電 089-322070 轉 5101 (莊豐銘主任) 確認。		

推薦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 址：

附註：榮獲當選傑出校友者請惠助捐款協助校務發展 (捐款帳號如附件)，母校感恩您！